

《2020 浙江省反走私主题宣传月活动项目》专家评审报告

项目名称：2020 浙江省反走私主题宣传月活动项目

项目背景：2020 年 9 月，《浙江省反走私综合治理规定》实施一周年。浙江省政府办公厅反走私处因宣传工作所需，对全省人民群众、机关干部，尤其是浙江沿海地区及商贸发达地市的码头、车站、高速公路等区域百姓大力宣传走私的危害作用，开展警示教育；同时向公众公布举报奖励政策，动员全社会参与到反走私工作中来。项目采用政府单一来源采购方式，服务费用总计 20 万元整，在获悉这一消息后，浙江浙法传媒集团决定投标该项目，现按程序提交相关专家评审报告。

委托方：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服务方：浙江浙法传媒集团

采购来源：政府单一来源采购

专家评审组

专业人员信息				
序号	姓名	职务职称	工作单位	联系电话
1	冯永明	副总编	浙商杂志	13957144600
2	严城	博士、讲师	浙江财经大学法学院	15958163992
3	王崑岫	副所长、副教授	省社科院法学所	13588099098

专家评审意见:

此次项目的执行过程中,有两个重要参考因素。一是新闻性,要对相关项目的内容进行采访、写作、制作、发布。因此需要有正规新闻出版资质的媒体单位才适合项目的完成。在执行过程中,更要兼顾艺术性与政治性,要讲政治讲规矩,对宣传内容要严格按照新闻纪律执行。浙江浙法传媒集团旗下《浙江法制报》创刊于1984年5月,由浙江日报报业集团主办、省委政法委主管。是我省唯一一家法治类专业媒体,同时也是浙报集团党媒。其单位员工能够严格按照政治任务的要求完成各项工作。

其次,项目执行过程中的另一个重点——传播。作为平安浙江、法治浙江建设和全省政法综治维稳宣传的主要载体和平台,浙江浙法传媒集团始终以政法宣传为立身之本,同时不断拓展新型主阵地,拥有专业报纸、门户网站、平安网群、普法网群、影视制作、专业期刊、微博微信、手机报、新闻APP等为一体的全媒体、现代化法治传媒集群,是全省规模最大、用户最多的政法全媒体矩阵,并通过整合政法资源建成全省最大的法治新媒体中心。浙江浙法传媒集团在法治宣传、平安宣传上,受到中政委及司法部的肯定。

反走私办的工作宣传对执行团队提出较高要求,不仅要有专业新闻采写能力,还要熟悉我省反走私工作,能设计制作相关宣传海报,且团队中有法律专业人员。在这方面,浙江浙法传媒集团拥有一批高质量从业人员,不仅有获得省新闻奖一等奖的优秀记者,还有法律专业高材生。在做好党委政府法律智库工作中,具有专业性。

结合该项目新闻性、专业性、艺术性的需求,专家组一致认为该项目适用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三十一条第一款“只能从唯一供应商处采购的”,建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。

评审小组成员(签名):

冯永明 叶城 王学明

日期:2020.11.19.